

# 西安市统计局

##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按照西安市财政局 2018 年市级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工作安排，现将我局 2018 年部门预算内容说明如下：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统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统计制度、统计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拟订地方统计调查制度和统计改革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

（二）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市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市及各区县地区生产总值；收集、整理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有关资料，监督管理各区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市情市力普查方案，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有关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

（四）组织实施全市一、二、三产业有关统计调查；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能源资源和环境等统计数据。

（五）建立有关统计数据质量审核、评估和监控制度并组织实施；整理、核定、管理、提供、发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加强对全市统计信

息发布的规范管理，组织建立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六）对全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建立健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统计监测和评价体系，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参与对区县、市级部门的考核评价工作。

（七）依法管理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统计标准，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八）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统计教育和培训；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市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

（九）建立健全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推广计算机及传输技术在全市统计工作中的运用。

（十）组织指导全市统计科学研究，开展统计工作和统计科学的交流与合作。

（十一）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2018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18年西安市统计局工作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全省统计工作会议和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切实强化党对统计工作的领导，以新统计理念践行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统计反映高质量发展，以现代化统计体系服务现代化经济体系，扎

实推进统计改革创新，不断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加快健全监督检查机制，加强统计研判监测评价，深化统计数据分析解读，为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和服务全市追赶超越提供优质统计保障。

主要工作任务：（一）扎实做好统计核算，提升核算质量。完善 GDP 和非公增加值核算办法，加强部门财务决算和行政记录在年度、季度核算中的使用。修订区县开发区主要指标数据质量评估办法，增加用年报、“四下”以及地方调查数据修正季度数据。开展全市和分区县开发区研发支出资本化计入 GDP 后历史数据、季度基数等数据修订。做好核算与专业之间主要经济指标和 GDP 增长情况的衔接和预警预测。继续做好影响 GDP 数据质量的 21 项指标因素分析和相关情况通报。（二）认真做好统计调查，紧跟国家制度方法改革。做好国家统计局研发统计改革报表试填工作，加大企业调研指导和数据审核力度，提高填报质量。实施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至 5000 万元投资项目由现行的形象进度法统计转变为财务支出法统计的改革工作，改进建设领域统计方法。开展“四下”劳动工资季报统计工作，加快形成全口径工资统计方法。推进互联网经济统计，为新经济统计调查和核算打好基础。做好新行业代码的填报工作，健全单位属性。（三）科学开展统计监测，强化重大战略监测。重点做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省县域经济、国际化水平、绿色发展和“双创”统计监测工作。研究建立循环经济（示范园区）评价指标体系，制定合理的循环经济（示范园区）评价方法。加强金融业分类监测，指导高新区、

经开区、浐灞生态区开展新金融监测试点，进一步完善我市金融业统计报表制度。（四）全面做好经济普查，及时组建各级普查机构。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次大型国情国力调查，对于摸清我市经济总量和结构、推进 2019 年 GDP 统一核算改革具有重要意义。要及时组建政府主导、统计牵头，部门联动的普查机构，结合西安实际，将教育、卫生、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等多部门纳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发挥部门行业管理优势，形成普查合力。各区县开发区要尽快组建普查机构，落实普查经费，组建普查“三员”队伍，在以往普查员、普查指导员基础上，利用社区、市场、楼宇管理人员，增设普查引导员，解决入户难问题。强化普查宣传。积极探索经济普查宣传新模式，在传统宣传方式的基础上，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微博等新媒体矩阵等进行广泛而持久的宣传。借助工商、税务、民政、教育、卫生、银行、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等部门业务办理平台和行业管理资源开展经济普查宣传，切实提高企业普查知晓率，为经济普查营造良好氛围。

（五）全力夯实统计基础，加强区县统计。加强镇街统计工作站建设，以统计管理台账和电子数据台账为重点，强化镇街统计基础工作和规范化建设，提高源头数据质量。加大企业统计调研，加强企业统计人员业务培训和指导，探索建立本辖区“五上”单位统计规范化管理标准，择优在全市进行推广。借助计生、民政等工作平台建成纵向到村（社区），横向到企业、部门的基层统计网格化管理体系。要结合区域经济特点，深入调查研究，做好

特色产业、重点企业统计调查和监测预警，进一步提升分析研判能力。（六）切实加强部门统计，提高部门统计数据质量。各部门要认真执行《部门统计报表制度》和国家新的行业划分标准，将本部门行业统计调查综合年报资料及时抄送市统计局。按照“13+1”（即13个区县加西咸新区）新统计口径，实施大西安部门统计工作。依法申报审批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统计调查制度。加强综合统计归口管理，强化数据审核，提高数据质量，避免出现部门向统计机构提供的部分指标数据与省相关部门反馈数据不一致等问题。（七）加快改进统计手段，探索大数据研究与应用。加快大数据技术与统计工作的融合，在基本单位名录库维护管理、新经济领域调查对象查找核实、人口调查、个体经营户调查、餐饮消费、互联网消费、街区经济、城市数据采集等方面先行先试，积极探索用大数据丰富政府统计数据来源新路径。（八）优化提升统计服务，强化统计分析。把经济运行统计分析作为服务决策的重要内容。开展“百企（部门）调研”活动，围绕产业发展、经济走势、热点难点和苗头性问题，深入基层一线，开展专题调研，刊发《每周调研》。建立首席分析师、首席数据师经济形势研判制度，按月度举办分析研判沙龙，组织参与重大课题或主题研究。继续强化重点企业监测，坚持网报期间《统计每日一报》和《统计专报》，与部门联动建立相关指标分析研判制度，做好全市经济运行情况系列分析，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依据。（九）全面加强执法工作，挂牌组建西安市统计执法大

队，配备专职统计执法人员，完善统计执法工作机制，实现由“执法人员与专业人员共同执法检查，向专业提供违法线索、执法人员全面承担检查和查处转变”，由“主要查处统计迟报案件，向重点查处‘五上’单位虚报、‘四下’单位瞒报、新增单位拒报等违法案件转变”。创新普法宣传模式，尝试通过服务外包的形式，制作普法宣传动漫、微视频，提高普法宣传效果，为提高数据质量提供保障。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参公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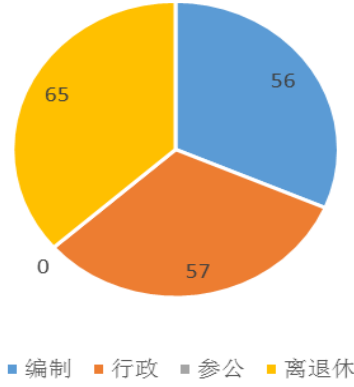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统计局（机关）
2	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
3	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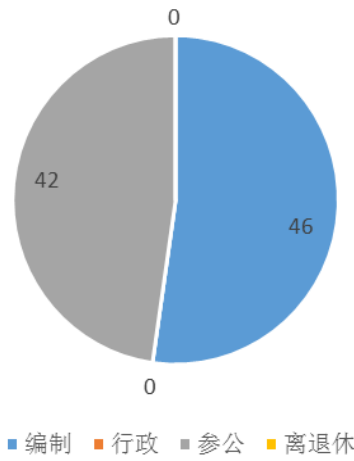
部门人员情况表

单 位	编制	行政	参公	离退休
西安市统计局	56	57	0	65
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	46	0	42	0
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	20	0	22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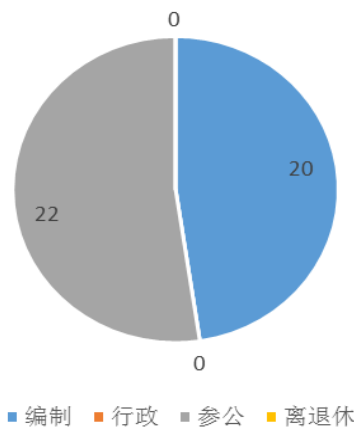
西安市统计局人员情况



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人员情况



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人员情况



截止 2017 年底西安市统计局在职人员 57 人均均为行政编制，离退休 65 人。

西安市统计局所属基层单位分别是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和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2017 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分别为 42 人、22 人，均为参公人员。

##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末，西安市统计局资产总额为 692.20 万元，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资产总额为 23.74 万元，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资产总额 490.52 万元。其中西安市统计局有车辆 2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 套（均为软件）；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无车辆，无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无车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2018 年部门预算无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应急平台建设（软件）一套为 48 万元。

##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

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025.79 万元，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018 年我单位将按照年度工作任务及目标，严格执行《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市财发[2016]78 号）文件规定，细化措施，加强资金使用和管理，在执行过程中把握好进度，按期完成全年工作目标任务。



## 七、2018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8 年西安市统计局(含下属单位)总收支预算为 4025.79 万元较上年增长 28%，主要为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西安市统计局财政收支 2102.9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29%，主要为增加网络升级改造经费等；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财政收支 681.6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8.26%，主要为人员和公用经费增长；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财政收支 1241.1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12%，主要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总预算相应增加。

###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8 年西安市统计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2.9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29%，主要为增加网络升级改造经费；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1.6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8.26%，主要为人员经费增长；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1.1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12%，主要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总预算相应增加。

####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8 年西安市统计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2.9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2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5.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15.49 万元，较上年增长 39.41%，因人员经费中的带薪年休假经费和住房分配货币化补贴等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879.81 万元，较上年增长 35.19%，主要因 2018 年新增网络升级改造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11 万元，较上年减少 3.86%，因人员退休养老缴存金额相应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 104.56 万元，较上年增加 84.80%，因公积金缴存基数发生变化相应缴存基数增加。

2018 年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1.6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8.2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0.29 万元，较上年增长 39.41%，因人员经费中的带薪年休假经费和住房公积金等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31.54 万元，较上年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3 万元，较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 60.91 万元，较上年增加 99.9%，因公积金缴存基数发生变化相应缴存基数增加。

2018 年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1.1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3.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3.6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13%，因人员经费中的带薪年休假经费和住房公积金等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879.98 万元，较上年增长 4.81%，因 2018 年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相应有所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6%，因人员退休养老缴存金额相应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 34.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91.45%，因公积金缴存基数发生变化相应缴存基数增加。

###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8 年西安市统计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2.9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29%：

基本支出 1223.1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54.07 万元，较上年增长 57.83%；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4.97 万元，较上年减少 48.53%，因 2018 年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中未含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等数据；

项目支出 879.81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81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84%，因项目总额增加，围绕项目开展的各类费用支出增加。资本性支出 119 万元，为 2018 年预算新增项目，主要用于网路安全建设。

2018 年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1.6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8.26%：

基本支出 650.1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81.42 万元，较上年增长 59.4%；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3.7%；

项目支出 31.54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4 万元，

较上年持平。

2018 年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1.1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12%：

基本支出 361.1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23.98 万元，较上年增长 52.76%；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6%；

项目支出 879.98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89%，主要为全国第三次农业普查进入尾声，经费减少。资本性支出 459.29 万元，为 2018 年预算新增项目，主要用于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购买设备。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8 年西安市统计局预算无出国经费，2017 年出国经费预算 6 万元，全年未发生支出；2018 年我局车辆运行费 4 万元，较 2017 年持平。2018 年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46%，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招待费支出。

2018 年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无出国经费，较 2017 年零增长；我中心无车辆编制，故无车辆运行费；2018 年公务接待费 1.64 万元，较 2017 年基本持平。

2018年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无出国经费，较2017年零增长；我中心无车辆编制，故无车辆运行费；2018年公务接待费2万元，较2017年减少60%，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招待费支出。

###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我单位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包括的内容有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车运行费、物业费、招待费、劳务费、其它费用等。经费安排的原则是坚持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预算定额标准的通知》（市财发[2017]1900号）标准核算，并结合2018年我局统计工作实际需要预测安排。

###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578.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500.29万元。

西安市统计局119万元，主要用于网络安全建设；西安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2018年无政府采购预算；西安市统计局普查中心459.29万元，用于购买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手持数据采集器3533台。

## 八、专业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全面调查我国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了解产业组织、产业结构、产业技术、

产业形态的现状以及各生产要素的构成,摸清全部法人单位资产负债状况和新兴产业发展情况,进一步查实各类单位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产品产量、服务活动,全面准确反映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动能培育壮大、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等方面的新进展。通过普查,完善覆盖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以及部门共建共享、持续维护更新的机制,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推进国民经济核算改革,推动加快构建现代统计调查体系,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附件:西安市统计局 2018 年部门预算输出报表

西安市统计局

2018 年 2 月 28 日